

堂街镇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堂街镇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文件精神 and 上级工作要求，依法依规、主动公开镇政府政务信息、积极回应群众关注、建立健全公开平台、强化督促落实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2022年，我镇积极通过郑县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进行分类公开，积极做好政策法规信息及解读、重大决策意见征集和反馈、政府工作报告的贯彻落实和各项工作要点信息等工作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2年度，堂街镇未收到依申请需公布的政府信息，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

我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了由镇长任组长，分管办公室的党委委员、组织委员为组长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设在党政办，由党政办主任兼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。负责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统筹规划和监督，督促镇村两级全面做好政务公开工作，形成了镇、村齐抓共管的局面，为政务、村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证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通过政务公开栏定期更新信息，对镇政府工作机构、通知公告、规划计划、政策法规、人事信息、工作动态等相关工作进行公开。

(五) 监督保障

1. 强化组织保障。形成了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职能部门抓落实”的工作机制，为政务公开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。

2. 强化保密意识。集中组织开展保密工作学习，既严格遵循了保密制度规定，又做到了“应公开，尽公开”。严格审查程序，明确界定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或者不予公开情形，保证“上网信息不涉密、涉密信息不上网”。

3. 强化业务培训。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，要求全体镇村干部加强学习，提升撰稿能力，鼓励积极撰稿投稿，提升稿件质量和数量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主要问题

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；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；三是部分镇村干部在思想上不够重视。

(二) 改进情况

针对2021年存在问题，2022年我们做了如下改进：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服务意识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、准确。二是大力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宣传教育活动，扩大公开范围，让公开内容更接地气，增强群众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。三是2023年我镇将继续组织领导干部认真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进一步提高对推进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更好地接受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。